

安徽省教育厅文件

皖教助〔2018〕1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18年安徽省学生资助 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省属中职学校：

现将《2018年安徽省学生资助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研究、贯彻落实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2018年安徽省学生资助工作要点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国家资助政策，健全学生资助制度，坚持精准资助和资助育人不动摇，大力推进智慧资助，着力提升资助水平，努力开创我省学生资助事业新局面。

一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。在全省学生资助战线开展“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、全面提升资助工作水平”大学习大讨论大实践活动，积极落实“健全学生资助制度”的要求。切实加强对全省学生资助工作的领导、指导，进一步强化资助战线全体人员的责任意识、担当意识，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。坚持问题导向，深入调查研究，解决实际问题。

二、认真谋划学生资助事业发展。站在促进教育事业发展、促进社会公平的高度，认真谋划并制定未来三年我省学生资助事业发展计划，找准我省学生资助存在的不平衡、不充分问题，探索建立科学、有效的学生资助工作体制与机制，进一步明确学生资助事业的工作目标、重点任务和保障举措，切实将学生资助融入各类教育事业发展之中。

三、全面落实各项资助政策。进一步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学前教育资助政策。继续落实和完善义务教育学生“两免一补”政策。认真组织实施民生工程高校、中职和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。切实做好各类奖助项目的评审发放，确保公开、

公平、公正。进一步落实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高中预申请、贷款受理点下沉等工作，开展还款救助机制落实情况检查。规范校内资助资金使用。继续做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等社会资助项目的管理。

四、全力做好建档立卡家庭学生资助工作。以“学段全覆盖、对象无遗漏、标准最高档、项目可叠加、结果全告知”为目标，落实好建档立卡家庭学生资助政策，确保春季学期6月15日前、秋季学期9月15日前发放建档立卡家庭学生资助资金。做好相关数据比对工作。

五、全力推进精准资助。进一步完善各学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指导意见。继续推动高校智慧资助试点，并将试点扩大到所有公办本科院校，逐步向所有高校推开。在亳州市、宿州市开展智慧资助试点。结合智慧资助工作推进，开展贫困生认定量化指标体系研究。

六、全力推进资助育人。继续抓好励志教育、诚信教育、感恩教育和社会责任感教育。探索建立“贫困生导师”制度，探索编写资助育人读本，探索建立资助育人课程标准，构建资助育人工作体系。发掘推广资助育人典型经验，开展“百佳学生资助工作单位、百名优秀学生资助工作者”典型评选。加强资助育人理论研究。

七、进一步提升资助工作信息化水平。完善“建档立卡家庭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”，加强“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”的

使用管理，建立高校与市县信息共享平台。强化资助数据月报管理。

八、进一步加大资助宣传力度。加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，抓好“两会”、开学等重要时点，展示资助工作成效，营造良好社会舆论氛围。与安徽广播电视台新闻综合广播联办“安徽学生资助之声”栏目。继续开展资助政策“两节课”、学生资助走访等主题活动，做好“学生资助宣传大使”相关工作。鼓励各地、各校开展丰富多彩、贴近实际的宣传活动。

九、进一步加强资助队伍建设。启动学生资助管理机构标准化建设创建工作，推动市县和学校不断加强队伍建设。继续加强学生资助管理人员培训。加强学生资助工作交流与学习。

十、进一步加强资助监管。继续开展学生资助月巡查，加强各类资助的过程性监管。规范学生资助档案与受助学生信息管理。配合财政等部门加强奖助资金的使用与管理。加强投诉、举报受理，严肃查处各种违规违纪行为。